

附件：

2024年度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主管部门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 审核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意见
1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优	良	绩效等级：良 一、预算执行方面：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金额36,156.97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36,334.59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49%，实际支出金额35,144.32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96.72%。 二、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方面： 在履职效能方面：部门年度45项重点工作任务，仅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筹建工作因国家知识产权局统筹布局原因尚未达预期，其余重点工作均已落实；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良好，产出和效益指标均全面达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150%以上。管理效率方面：预算编制与执行总体规范，资金支出率达96.72%。指标设置中存在部分指标设定不够科学的问题，如农贸市场改造目标设定脱离实际（目标值超出实有数量73%）；部分指标归类不准确，如“双承诺”单位创建目标完成率、“电梯监督抽检完整率”应属于数量指标，“产品监督抽检严重不合格线索移交率”应属于质量指标；采购合同备案不及时、未有组织带量集中采购活动等。 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议： 一是优化绩效目标设定。科学设定绩效目标，确保目标符合实际工作能力和资源条件。 二是完善绩效评价机制。对超额完成指标进行分析，合理设定指标值，避免因超额完成而扣分的情况。 三是规范采购管理流程。严格执行合同备案公开时限要求，确保采购活动全流程合规、透明。
2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许可审查监管工作经费	优		
3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市场监管印刷出版工作经费及证书工本费	优		
4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市场监管检验检测鉴定费、抽样费、购样费及监理费	优	优	1.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572.81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1,839.65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839.19万元，预算执行率99.97%。 2.产出方面：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1）数量指标：完成省管药品零售和使用环节、电梯、安保护梯、特种设备、计量器具、重点工业产品（含消费品）质量的监督抽检任务；（2）质量指标：药品不合格产品发现后查处率100%，电梯监督抽检发现问题处置率100%；（3）时效指标：产品监督抽检抽样、电梯检验、省管药品零售和使用环节监督抽查均于12月底前完成。 存在的主要问题：（1）个别指标年度预期设置偏低，如“重点工业产品（含消费品）质量监督抽查数量”；（2）部分指标设置重复，如指标“成本节约率”与指标“年度预算执行率”考评内容重复。 3.效果方面：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具体情况：（1）经济效益指标：减轻市管药品使用环节企业负担；（2）社会效益指标：产品监督抽检严重不合格线索移交率100%，电梯监督抽检隐患整改率100%；（4）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电梯使用对象满意度100%。 存在的主要问题：社会效益指标“发现存在隐患的机电类特种设备数量与总抽查数量占比”设置不合理，属于质量指标，且年度预期值设置偏低；可连续影响指标“电梯监督抽检完整率”设置不合理，属于质量指标。 4.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建议你单位加强绩效管理培训，遵循“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整体一致”的要求科学设置绩效指标，提高指标设置的科学性。
5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科技发展专项管理工作经费	优		
6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管专项）	优	良	1.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8,359.08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8,109.57万元（其中25.6万元调剂至其他部门使用并全部支付完毕），实际支出金额7,069.67万元，预算执行率87.18%。 2.产出方面：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 （1）数量指标：获国家、省专利奖20项，资助的标准制修订项目290项，产品质量“巡回问诊”企业453家次，建立计量标准115项，资助境内外商标注册378件，认定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33家，通过贯标企业185家，奖励通过HACCP认证或再次认证食品生产企业74家，资助东莞市导入卓越绩效管理优秀单位50家，资助维权援助中心工作站5家。 （2）质量指标：省对市政府质量工作考核等级A级，知识产权指标位于全省前列，申报HACCP认证的企业通过率94.87%。 （3）时效指标：除食品生产企业HACCP认证审核工作未能按时完成（计划当年6月完成，实际延期至9月完成），其余工作任务均按时完成，奖励补助资金按时拨付。 存在的主要问题：个别指标年度预期值设置偏低，如数量指标“通过贯标企业数”；数量指标“食品生产企业HACCP认证奖励金额”归类不合理，应属于成本指标。 3.效果方面：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具体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1家企业获政府质量奖配套资金资助，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金额394.82亿元。 （2）社会效益指标：通过HACCP认证的食品生产企业占全市食品生产企业12.16%，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增长13.05%。 （3）可持续影响指标：东莞市有效发明专利十年以上维持率为13.26%，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增长13.05%。 存在的主要问题：个别指标年度预期值设置偏低，如经济效益指标“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金额”；因上级清理取消评优表彰，社会效益指标“本市的国家级、省级质量奖获奖企业增长情况”未能完成年度预期值；社会效益指标“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增长”与“可连续影响指标”的评价内容重复；部分满意度指标缺乏佐证材料，难以全面反映指标完成情况。 4.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1）建议你单位要进一步规范目标设定，增强源头约束。绩效目标要经过测算和论证，注重科学、客观和规范。同时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优化个性化指标的设置，完善佐证材料，以便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客观全面的衡量和评价。 （2）建议在预算项目入库阶段，结合项目具体情况加强谋划，做好一二级预算项目的关系梳理，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更好地反映项目实施整体过程及成效。

序号	主管部门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 审核结果	财政抽查 审核意见
7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农贸市场品质提升三年行动专项资金	优	良	1. 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300.00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1,438.51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438.5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 产出方面：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2024年完成116个农贸市场的升级改造，验收合格率100%。存在问题主要表现在：数量指标“升级改造农贸市场的数量”的年度预期值设置偏低。 3. 效果方面：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具体情况：市场改造带动社会资本投资额约7.79亿元，提升了农贸市场的环境和品质。存在问题主要表现在：经济效益指标“升级改造项目带动社会资本投资额”的年度预期值设置偏低；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缺乏证明材料，无法全面反映指标的完成情况。 4.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议：对于东莞市农贸市场品质提升三年行动专项资金，建议你单位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和自评指标的设置，使绩效目标更加明确合理、让自评指标更具针对性，适当提高部分指标的预期指标值或完成水平，做好绩效指标相关材料收集、整理工作，提升自评工作效率。
8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场监管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费用	优		
9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乡村振兴市直机关派出挂职工作人员工作性补贴资金	优		
10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全程电子化申报审批系统项目	优		
11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互联网+明厨亮灶”升级项目	优		
12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用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优		
13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系统业务运营服务项目	优		
14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安全服务项目	优		
15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信维护服务项目	优		
16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基础设施运维服务项目	优		
17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管局档案扫描加工系统项目	优		
18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抽验费	优	良	1. 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595.36万元，实际下达预算金额564.36万元，实际支出金额564.1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 产出方面：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具体情况：（1）数量指标：2个指标已完成，检验数量7786批次，≥7700批次的预期目标值，抽样数量6795批次，≥6400批次的预期目标值；（2）质量指标：2个指标已完成，检验准确率99.97%，≥99.8%的预期目标值，抽样退样率0.4%，≤1%的预期目标值；（3）时效指标：1个指标已完成，抽样工作于12月底前完成；1个指标年度预期值设置不合理，“检验完成时间”应设置具体时间点预期值，而不是“99%”的预期值。 3. 效果方面：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具体情况：（1）经济效益指标：1个指标未完成，“政府减少购买服务经费”预期值≥1000万元，实际节省经费467.7万元；（2）社会效益指标：2个指标已完成，“检验扩项量”291项，≥100项的预期目标值，检验能力对标率100%，≥98%的预期目标值；（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个指标已完成，向服务对象发放261份满意度调查表，满意度100%；（4）可持续发展指标：1个指标已完成，保障人民群众食药安全，保持承检能力稳步提升。存在问题主要表现在：经济效益指标“政府减少购买服务经费”设置不合理，质量检验工作作为单位主要职能，不应作为经济效益情况考评；指标“检验扩项量”的预期目标值设置过低；指标“检验能力对标率”设置不合理，该指标反映的是检验标准遵循情况，应属于质量指标；2个满意度指标的评价内容重复。 4.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建议你单位加强绩效管理培训，遵循“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整体一致”的要求科学设置绩效指标，提高指标设置的科学性。

备注：
1. 部门（单位）所有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需向社会公开，此表供公开参考使用。
2. 纳入财政抽查复核的项目需填财政抽查审核结果和各项目的自评抽查审核意见；没有纳入财政抽查审核的项目按各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列入此表向社会公开。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和财政抽查审核结果、审核意见均列入此表向社会公开。